

义马市制作电动自行车防盗备案号牌采购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 QHZB-2024-045)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义马市制作电动自行车防盗备案号牌采购:

中标人: 义马市恒远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价格: 22.395 万元

二、其他:

受义马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的委托,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义马市制作电动自行车防盗备案号牌采购组织竞争性谈判活动,按规定的谈判方法、步骤、标准,进行了详细、认真的评审、比较,经谈判小组推荐,采购人确认,现就本次谈判的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义马市制作电动自行车防盗备案号牌采购

项目编号: QHZB-2024-045

二、成交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成交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三、谈判信息

谈判日期: 2024年6月6日8时30分

谈判地点: 义马市银杏路与鸿庆路交叉口南30米路西1号院一楼会议室

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张超(组长)、胡海港(采购人代表)、张秋红

四、成交供应商

成交单位: 义马市恒远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晓丽

项目负责人: 代晓丽

成交价: 223950.00 元

交货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7日历天完成供货完毕

质量要求: 合格

质保期: 按国家规定

五、本次谈判联系事项

采购人：义马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联系人（电话）：史先生（15939808828）

地址：义马市人民路西段

采购代理机构：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电话）：李女士（18625898173）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平安大道 197 号永和龙子湖广场 A 座南区 1703

结果公告期限为发布之日次日起 1 个工作日。各有关当事人对本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中标公告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并以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义马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4 年 6 月 6 日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义马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地 址：义马市人民路西段

联 系 人：史先生

电 话：1593980882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与博学路交叉口东 200 米永和龙子湖广场 A 座南区
1703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18625898173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